

证券代码：871340

证券简称：钒宇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此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集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3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40	钒宇新材	2025年2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>的议案》

原聘请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相关工作。鉴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，公司拟聘请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分证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。法人股东的代表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；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、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人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2月13日8:3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刘梅贞 地址：九江市浔阳区滨江东路186-18号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话：0792-8618977 传真：0792-8612366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4日